附件3

申报人承诺书

作为“2022首届‘国元证券杯’安徽文艺创作年度推优活动”的作品申报人员，我（我们）郑重承诺：

1. 认可本届推优规则，并按照相关推优要求申报，及时提供相关资料，确保申报材料（作品）有效、真实、可靠。在申报材料（作品）中不存在剽窃、侵夺他人创作成果，提供虚假材料的情况。

二、愿意接受监督，做到廉洁自律，不做包括行贿、人情请托等在内的任何可能影响推优结果的违纪违法或不正当行为。不捏造或歪曲事实，恶意中伤、贬低其他申报者或评委；不违反规定程序，擅自将相关材料提交评选组织或者评委。

三、郑重承诺：如有违规行为，愿意接受主办方采取的包括通报批评在内的相应处理。如有违法违纪行为，愿意接受相关部门依法依纪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 申报人签名：

 年 月 日